

# 南安市水头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水政办〔2025〕16号

## 水头镇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 《泉州市陆上油气长输管道隐患排查整治 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居）委会、镇直（市属）有关单位、项目办：

现将《南安市陆上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设施保护监督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泉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陆上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保护安全专项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陆上油气长输管道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的通知》（南陆油气管道保护〔2025〕2号）转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贯彻落实。



（此件主动公开）

# 南安市石油天然气管道设施保护监督管理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南陆油气管道保护〔2025〕2号

## 南安市陆上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设施 保护监督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转发 《泉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陆上石油天然气长输 管道保护安全专项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 市陆上油气长输管道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方 案的通知》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福建分  
公司、中海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6月9日22时30分左右，南安市水头镇下店村疑似因配电网工程电力顶管施工导致燃气管道破裂爆燃，事故造成一栋三层混合结构民房倒塌，周边房屋受损，截止目前，已造成2人死亡，5人受伤。该起事故影响范围广、教训极其深刻，必须高度重视、引以为戒。为认真贯彻落实各级领导批示要求，举一反三，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全面排查整治问题隐患，进一步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压紧压实属地政府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现将《泉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陆上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保护安全专项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陆上油气长输管道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泉安

油气管道〔2025〕5号)转发给你们,请按照要求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泉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陆上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保护安全专项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陆上油气长输管道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南安市陆上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设施  
保护监督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南安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代章)

2025年6月18日

(此件主动公开)

---

抄送:市安办。

---

南安市石油天然气管道设施保护监督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年6月19日印发

# 泉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陆上石油天然气 长输管道保护安全专项委员会

泉安油气管道〔2025〕5号

## 泉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陆上石油天然气长输 管道保护安全专项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 泉州市陆上油气长输管道隐患排查整治 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

各陆上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保护安全专项委员会成员单位，各相关县（市、区）管道保护主管部门，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中海福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为贯彻落实《泉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泉安办〔2025〕33号）要求，现将《泉州市陆上油气长输管道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泉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陆上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  
保护安全专项委员会办公室（代章）

2025年6月13日

# 泉州市陆上油气长输管道隐患排查整治 专项行动方案

2025年6月9日22时30分左右，南安市水头镇下店村疑似因配电网工程电力顶管施工导致燃气管道破裂爆燃，事故造成一栋三层混合结构民房倒塌，周边房屋受损，截止目前，已造成2人死亡，5人受伤。该起事故影响范围广、教训极其深刻，必须高度重视、引以为戒。为认真贯彻落实省、市领导批示要求，举一反三，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全面排查整治问题隐患，进一步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压紧压实属地政府管理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制定本专项行动方案。

## 一、工作目标

(一) 全面起底排查。对全市陆上油气长输管道本体、附属设施及周边环境隐患开展“地毯式”排查。

(二) 清零重大隐患。重点整治违法违规施工、占压、交叉穿越等重大事故隐患，限期整改销号。

(三) 强化长效机制。完善日常巡检、科技防控和应急处置体系，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 二、排查范围

类别	具体内容
----	------

管道本体及附属设施	腐蚀、焊缝缺陷、防腐层破损、阀门密封性、阴极保护系统有效性等。
周边环境风险	占压（建筑、深根植物）、第三方施工破坏、地质灾害（滑坡、沉降）、高后果区（人员密集区、密闭空间）。
管理机制漏洞	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巡护制度执行、应急预案演练、行政许可审批规范性。

### 三、重点整治内容

（一）重大隐患：管道5米范围内违规占压、第三方施工未取得行政许可，未签订保护协议；地质灾害易发段未采取加固措施；应急逃生通道堵塞或标识缺失。

（二）管理漏洞：企业巡护频次不足、培训考核流于形式；行政许可审批流程不规范。

### 四、工作安排

#### （一）管道企业自查（即日起至6月25日）

1. 自查重点：含排查范围、重点整治内容；还查在建工程合规性（如定向钻穿越、交叉施工防护措施），高后果区“一区一案”落实情况（风险评价、管控措施、应急疏散方案）。

2. 整改要求：建立隐患台账，明确整改措施、责任人、整改时限，3日内报属地工信部门。重大隐患即刻停工整改。

#### （二）属地政府部门排查（6月26日至7月10日）

管道本体及附属设施	腐蚀、焊缝缺陷、防腐层破损、阀门密封性、阴极保护系统有效性等。
周边环境风险	占压（建筑、深根植物）、第三方施工破坏、地质灾害（滑坡、沉降）、高后果区（人员密集区、密闭空间）。
管理机制漏洞	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巡护制度执行、应急预案演练、行政许可审批规范性。

### 三、重点整治内容

（一）重大隐患：管道5米范围内违规占压、第三方施工未取得行政许可，未签订保护协议；地质灾害易发段未采取加固措施；应急逃生通道堵塞或标识缺失。

（二）管理漏洞：企业巡护频次不足、培训考核流于形式；行政许可审批流程不规范。

### 四、工作安排

#### （一）管道企业自查（即日起至6月25日）

1. 自查重点：含排查范围、重点整治内容；还查在建工程合规性（如定向钻穿越、交叉施工防护措施），高后果区“一区一案”落实情况（风险评价、管控措施、应急疏散方案）。

2. 整改要求：建立隐患台账，明确整改措施、责任人、整改时限，3日内报属地工信部门。重大隐患立刻停工整改。

#### （二）属地政府部门排查（6月26日至7月10日）

1. 排查重点：含排查范围、重点整治内容；还查高后果区风险管控措施；第三方施工审批执行情况；历史占压隐患整改“回头看”。

2. 整治措施：对未批先建、野蛮施工等违法行为责令停工，实施行政处罚；重大隐患挂牌督办；落实企地共管、定期会商、联防联控“三项机制”，定期召开风险研判会。

### （三）市级督导检查（7月11日至7月25日）

市工信局会同应急局等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抽查各县（市、区）陆上油气长输管道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落实情况，重点检查：含排查范围、重点整治内容；还查高后果区“一区一案”落实情况；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进展（占压清理、第三方施工管控）；管道与铁路、公路等交叉工程合规性。

对整改不力、敷衍应付的县（市、区）和管道企业通报批评，纳入年度安全生产考核。

##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进一步强化风险意识、忧患意识、责任意识，坚决克服麻痹松懈思想和侥幸心理，专委会统筹协调推动本次陆上油气长输管道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亲自部署，各责任人要主动担当、务实作为，强化红线意识、底

线思维，共同落实本次行动各项工作。

（二）深化排查整治。各相关县（市、区）管道保护主管部门和管属企业要组织摸排陆上油气长输管道安全隐患，逐条逐项建立风险隐患清单、整改清单、销号清单和制度措施清单等“四个清单”，明确具体责任人和整改完成时限，确保安全风险管控到位、安全隐患整改闭环管理，切实抓出整改实效。

（三）强化信息报送。各相关县（市、区）管道保护主管部门和管属企业要根据检查时间进度安排，及时总结检查情况、工作成效和总结典型经验做法，按照行动方案要求向市级督导检查组报送工作进展情况。

（四）加强宣传教育。各级各部门要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安全生产月”活动，充分运用各类媒体宣传渠道，开展油气管道安全宣传，普及安全生产知识和避险逃生技能，不断增强从业人员和人民群众的安全意识、安全技能和避险自救能力。

抄送：水头镇党政领导、片长、工作队长。

水头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6月25日印发